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六期)

辅导机构



二〇二五年四月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浩文创”、“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

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机构和辅导人员

辅导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华

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变更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郭文津因离职退出辅导小组。兴业证券委派李高新增加加入辅导小组。

2、辅导小组成员

兴业证券的辅导工作小组由陈耀、李高、肖美强、叶允立、阮君舒、陈柏樑、吴卿杰等 7 名辅导人员组成，其中陈耀担任组长。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兴业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保荐代表人变更情况及原因

兴业证券作为盈浩文创的辅导机构，原辅导小组成员郭文津因离职退出辅导小组，兴业证券委派李高接替郭文津担任盈浩文创本次发行保荐代表人。

本次变更后，盈浩文创签字保荐代表人为陈耀、李高。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兴业证券作为盈浩文创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机构，辅导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9 日（辅导备案完成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期间。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兴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通过日常沟通，对公司 2024 年全年的业务发展情况、财务情况及规范运作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加强对公司情况的了解，持续督促公司进行完善；

（2）通过线下沟通、电话等方式，了解公司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并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企业、律所和会所共同予以解决；

（3）根据辅导工作的进程，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接受辅导人员的学习效果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适时调整与改进辅导工作。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代表、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本次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发生变化，具体为：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罗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变动后，本期接受辅导人员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1	周宗佑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2	罗慧枰	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3	陈振芳	董事
4	陈海恒	董事
5	蔡钰如	独立董事
6	王琪	独立董事
7	黄琚	监事会主席
8	刘国仁	股东监事
9	文利辉	职工代表监事
10	许垠烜	总经理
11	林宝珍	财务总监
12	王庭庆	董事会秘书
13	周淑华	副总经理
14	罗三	副总经理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兴业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以及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全面辅导，对辅导对象进行的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收集并整理相关北交所上市审核案例，结合最新的审核理念及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与财务部门在内的公司各部门相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

2、对辅导对象业务流程控制、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的完善及运行情况及其他财务处理相关问题进行持续督导和跟进，确保相关控制制度得以规范执行；

3、传达最新监管动态。本期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及时向辅导对象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对辅导对象进行

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4、专项尽职调查。年末对公司执行存货盘点程序，了解公司存货管理情况；对 2024 年度一般贸易客户、供应商执行函证程序，同时采取实地/广交会/视频访谈的方式对发行人的业务真实性进行核查。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本辅导期，兴业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辅导对象、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辅导对象能够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开展辅导工作，对于需要整改的问题正在积极进行整改。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当中，辅导对象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后续，公司将全力拓展业务，努力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目标，并尽快推进后续上市相关工作。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内控制度执行尚待完善

盈浩文创已按照拟上市公司要求逐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实际操作中仍存在提升空间。辅导工作小组严格按照相关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持续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行情况进行核查，并就核查过程中发现的薄弱环节，继续督促公司完善内控执行，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募投项目尚待明确

辅导对象已初步确定募集资金投向，但仍需结合经营情况、发展方向、行业趋势等要素进一步论证。辅导小组将协助辅导对象进行综合研判和客观分析,尽快落实募集资金具体投向，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办理所需的审批程序等工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兴业证券将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部署，有序开展对盈浩文创的辅导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开展专题培训，通过资料学习、案例分析与实物指导等辅导方式，帮助接受辅导人员继续增强法制观念、自律意识和诚信意识，尽快熟悉和掌握资本市场运作的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二）持续关注市场变化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及业绩的影响，并对公司未来收入规模以及业绩情况进行合理预测；

（三）辅导小组将继续关注公司发展规划和业绩增长情况，制定公司后续申报时间表；

（四）持续跟进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4 年度年报的审计工作，帮助盈浩文创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工作并帮助公司落实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做好年报信息披露工作。

(以下无正文,为《关于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之签字盖章页)

辅导人员签字:

陈耀

陈耀

李高

李高

肖美强

肖美强

吴卿杰

吴卿杰

叶允立

叶允立

阮君舒

阮君舒

陈柏樑

陈柏樑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